

证券代码：430596

证券简称：新达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新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新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仲伟合、周新生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仲伟合、周新生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止。

独立董事及其直系亲属和主要社会关系成员未在本公司系统内任职；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 1% 以上股份；不为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或其直系亲属；两位独董及直系亲属未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本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没有为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两位独立董事均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董事会会议、1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仲伟合、周新生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应出席	现场或通	委托出	缺席	是否存在连续三	列席股
------	-----	------	-----	----	---------	-----

姓名	董事会会议次数	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董事会会议次数	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股东大会次数
仲伟合	2	2	0	0	否	1
周新生	2	2	0	0	否	1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仲伟合、周新生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1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4 月 1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独立董事在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就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3 年度，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请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者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在工作中，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关注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落实情况，充分利用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发挥独立作用。

2024 年，公司独立董事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尽职尽责的态度、忠实勤勉与独立公正的原则，对公司发展事项发表合理的意见，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为公司合规运营、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独立董事：仲伟合、周新生

2024 年 4 月 18 日